

# 中标候选人公示

广州城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秩序维持及保洁支持服务（建南地块十 2026-2027 年度）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，经专家评审，评标委员会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。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（公示时间从 2026 年 7 月 9 日 00:00 至 2026 年 7 月 14 日 00:00 止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中标候选人	第一候选人	第二候选人	第三候选人
单位名称	广州永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	广东赛福保安服务有限公司	广东德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项目负责人	黄利霞	尹清彦	何子涤
投标总报价（元）	1704240.00	1677600.00	1656678.24
综合得分	88.66	81.08	76.84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城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王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3974602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城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8 日



##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城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秩序维持及保洁支持服务（建南地块十 2026-2027 年度）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（公示时间从 2026 年 7 月 9 日 00:00 至 2026 年 7 月 14 日 00:00 止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利淮物业服务有限公司	通过	/
2	深圳市顺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东德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东赛福保安服务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州永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城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王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3974602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城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8 日

